

中高后勤服务（新疆）有限公司文件

中高后勤[2025年]02号



关于对雷伟华、瞿昕的处罚通报

新疆公司各部门/服务中心：

经调查核实，新疆师范专科学院服务中心项目主管雷伟华、区域经理瞿昕在任职期间，严重违反公司规章制度，现将具体情况及处理决定通报如下：

一、雷伟华违规行为及处理决定

雷伟华存在严重失职行为，因履职不力致使公司利益受损；同时，存在向下属借款的行为，严重违反公司《通用手册》第4.8.3.3条d款“严重失职、营私舞弊，对公司利益或声誉造成重大威胁或损害的”及7项“发现上级向下属借钱或存在借贷关系者（上下级界定：直属上下级，职能部门管理人员与服务中心人员）予以辞退”的规定。经公司研究决定，对雷伟华予以解雇处理，即日起解除劳动合同，相关离职手续由人事部门严格按照公司规定办理。

二、瞿昕违规行为及处理决定

区域经理瞿昕在负责新疆大学博格达校区管理工作期间，存在多项严重失职行为：其一，对校方客户提出的排班及递交排班表要求拖

延长达一个月未落实；其二，因项目管理疏忽，屡次被甲方投诉，导致项目被甲方罚款，造成公司利益受损；其三，无故旷工达 3 天以上，严重违反公司考勤制度。上述行为已违反公司《通用手册》4.4.4.3 条“违反标准作业流程，造成公司利益受损达 1000 元以上者”，以及公司考勤管理相关规定。经公司研究决定，给予瞿昕大过处分一次，并予以解聘。

上述事件反映出部分管理人员责任意识淡薄、执行效率低下等问题。全体员工务必引以为戒，严格遵守公司规章制度，强化责任担当，杜绝类似情况发生。各部门须加强工作监督与流程管理，确保指令高效落实，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与客户合作关系。

特此通报。



主题词：处罚、通报

抄 报：总经理

抄 送：公司各部门、服务中心

中高后勤服务（新疆）有限公司

2025年6月25日印发

存：1份 共：11份